

# 銘傳大學醫療資訊與管理學系專業基本能力檢定實施細則

98年12月29日系務會議通過  
 99年3月9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
 99年4月20日院務會議通過  
 99年6月3日教務會議審議修正通過  
 102年3月27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
 102年5月1日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 
 102年5月16日教務會議審議修正通過  
 104年4月15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
 104年4月29日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 
 104年5月14日教務會議審議修正通過  
 104年9月9日教務會議審議修正通過  
 104年9月9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
 104年11月4日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 
 104年12月3日教務會議審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本系為提昇學生升學暨就業競爭力，依據「銘傳大學學生畢業資格檢定實施辦法」，訂定「銘傳大學醫療資訊與管理學系專業基本能力檢定實施細則」(以下簡稱本細則)。
- 二、九十九學年度起入學之大學部學生，應通過本校所定之「服務學習」、「英語能力」、「資訊能力」、「中文能力」及「運動能力」畢業資格檢定標準，及本細則所定「基本能力」之檢定標準，始得畢業。碩士班應通過「基本能力」之檢定標準，始得畢業。
- 三、學生應於在學期間內通過基本能力檢定，其項目及檢定標準如下：

## 大學部

基本能力	檢定標準
1. 醫療資訊與管理領域的專業能力	1. 取得下列任一專業證照一張 (1)健康管理士證照考試 (2)醫務管理師檢定考試 (3)病歷資訊管理師檢定考試 (4)病歷暨資訊管理士 (5)PMA/PMA+專案助理/技術師 (6)健康保險技術員 (7)Foundation Certificate in EPC Architecture Framework (8)醫學資訊管理師/分析師檢定 (9)Microsoft Certified Technology Specialist 包含程式語言(C# 或 VB)、網頁技術(ASP.NET)與資料庫(SQL SERVER)等相關證照皆可。 (10)WinCE (11)乙級電腦軟體應用技術士 (12)乙級電腦軟體設計技術士-JAVA (13)乙級電腦軟體設計技術士-C++ (14)丙級網路架設技術士

基本能力	檢定標準
	(15)丙級網頁設計技術士 (16)CCNA (Cisco Certified Network Associate) (17)CCNP (Cisco Certified Network Professional) (18)CCDA (Cisco Certified Design Associate) (19)醫務企劃管理師
2. 研究方法與工具之運用能力	2. 完成專題研究，並通過畢業專題總審。
3. 就業競爭力	3. 畢業前應完成本系實習實施細則之規定。

#### 碩士班

基本能力	檢定標準
撰寫研究論文的能力	必須於畢業前投稿至國內外學術會議或期刊至少 1 篇且被接受。
口頭報告的能力	能完成碩士論文撰寫工作並通過口試，且於研討會口頭發表論文。

- 四、 學生於畢業前未達前條所定基本能力檢定標準者，應重修相關課程或通過本系會考，於該課程達及格標準後，始得畢業。
- 五、 通過基本能力檢定標準之學生，應將成績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，送交本系經審核通過後，成績以「檢定通過」登錄。
- 六、 本細則經系務、院務及教務會議通過後，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

